

项目编号：HHGF2020-ZBQ-089

三沙卫视节目信号覆盖北京有线电视网络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H 惠華股份

采购人：三沙综合频道（三沙卫视）

代理机构：中科惠华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

目录

第一章、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1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用户需求书.....	18
第四章、合同条款.....	19
第五章、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格式.....	24
第六章、评审方法.....	34

第一章、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项目概况

三沙卫视节目信号覆盖北京有线电视网络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 (<http://zw.hainan.gov.cn/ggzy/>)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0年11月2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HHGF2020-ZBQ-089
2. 项目名称：三沙卫视节目信号覆盖北京有线电视网络项目
3. 预算金额： 2050000.00 元；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最高限价： 金额 2050000.00 元
6. 采购需求： 具体详见用户需求书
7. 合同履行期限:2021 年度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 数量： 一项
10. 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1. 用途： 工作需要。
12. 拟定供应商：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注：①投标人若为企业法人：提供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以上均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 2020 年任意 3 个月投标单位财务报表或提供 2019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3.3、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及纳税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0 年任意 1 个月纳税证明和 2020 年任意 1 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3.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3.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3.6、投标人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提供自标书售卖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止的任意一天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3.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0 年 11 月 17 日至 2020 年 11 月 19 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 3 个工作日），每天上午 8：3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http://zw.hainan.gov.cn/ggzy/>获取采购文件

3. 方式：<http://zw.hainan.gov.cn/ggzy/>报名

4. 售价：300 元现金，售后不退。

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2020 年 11 月 20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自采购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

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3 个工作日)

2. 地点：海口市南海大道 80 号三沙采购中心开标室

3.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0 年 11 月 20 日 09 时 00 分；

4. 开标时间：2020 年 11 月 20 日 09 时 00 分；

5.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公告发布媒介：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上发布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三沙综合频道（三沙卫视）

地址：海口市南沙路 71 号

联系方式：陈工（0898-6683269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中科惠华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海口市美兰区国瑞大厦写字楼北座十楼 1001 室

联系方式：卢工（0898-6533756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卢工

电话：0898-65337566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一、总 则

1. 名词解释

1.1 采购人：三沙综合频道（三沙卫视）

1.2 采购代理机构：中科惠华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3 供应商：已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 适用范围

1.1 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所叙述的货物和服务项目采购。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

3.2 必须在本采购代理机构报名并购买采购文件参加本项目的。

3.3 供应商其他合格条件详见本项目单一来源公告。

4. 投标费用

4.1 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等投标过程中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承担。

4.2 采购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支付时间：成交通知书发出前三日内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支付方式：现金或转账。

5. 政策功能解释

5.1 本次招标优先选购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公布的《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和《节能环保产品目录》的标的物。

5.2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

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 国家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

5.3 投标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

5.4 投标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打印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填写采用节能产品情况表。

5.5 采购文件中提供的参考产品品牌或型号，是采购人根据项目所要实现的功能根据市场情况列出的品牌或型号，并不是限制条件。

5.6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财库[2014] 68号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提供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提供声明函明文件。

6. 法律适用

本次招标活动及由本次招标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制约和保护。

7.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约束力

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8.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构成

8.1 采购文件是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评标的重要依据。采购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采购文件由6章节组成，包括以下内容：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用户需求书

第四章、合同条款

第五章、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格式

第六章、评审方法

8.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供应商负责。没有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9. 采购文件的澄清

9.1 任何要求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天以前按报价邀请书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如电传、电报、传真等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报价截止时间3天以前收到的任何澄清要求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通知每个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答复中包括所问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10. 采购文件的修改

10.1 在报价截止时间3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

10.2 采购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包括传真和电传，通知所有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应立即以电报、电传、传真形式确认已收到修改文

件。

10.3 为使供应商编写报价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采购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报价截止时间。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1. 语言

11.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报价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用其他语言打印的资料，但有关的段落必须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

12. 投标报价

12.1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全部货物的价格及相关税费、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安装调试、培训、售后服务等其它有关的所有费用。

12.2 供应商应在报价文件中的报价表上标明，本合同拟提供服务的单价为准。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12.3 报价表里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报价将作为非响应性报价而予以拒绝。

12.4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人民币 205 万元，采购人不接受超预算报价，超出预算金额的报价按无效投标处理，供应商报价含税。

13. 投标保证金

13.1 投标保证金不做要求。

14. 报价货币

14.1 报价应以人民币报价

15. 证明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5.1. 按照第一章“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中供应商资格要求，提供真实、有效的

证明文件

16. 服务的合格性

16.1 应符合文件的用户需的要求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为从开标截止之日起计算的六十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7.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如电传、传真等。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但不被不予退还报价保证金。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但要相应延长其报价保证金的有效期。

四、响应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18. 响应文件的数量

响应文件壹式叁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一份（U盘或光盘，PDF格式），以及用于开标唱标单独提交的“报价一览表”（壹份）。响应文件须按响应文件的要求执行，每份响应文件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墨水中文打印，并胶装成册。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须经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人按要求签字和加盖供应商公盖并且需加盖响应文件骑缝章。

19. 响应文件的签署

19.1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和用不退色墨水书写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正式授权并对供应商有约束力的被授权人签字。被授权人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附在响应文件中。

19.2 除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

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20. 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20.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电子版、“报价一览表”分别密封在三个投标专用袋（包）中，正本和副本一包，电子版一包，单独另提供的报价一览表一个包并在投标专用袋（包）上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报价一览表”字样，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封皮上均应写明

致：中科惠华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XXXXXXXX

项目编号：XXXXXXXX

注明：“请勿在开标时间之前启封”

供应商名称、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21. 响应文件的递交

21.1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的封面上注明供应商名称、地址、法人或负责人签字、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21.2 响应文件未按上述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收其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不对响应文件被错放或先期启封负责。

22. 投标截止时间

22.1 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地点。

22.2 若采购代理机构推迟了投标截止时间，应以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

23. 开标及评标

23.1. 开标

23.1.1 采购代理机构按响应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采购人代表、采购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供应商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参加开标的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

证复印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未派授权代表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表身份的，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做拒收处理。

23.1.2 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23.1.3 开标时，供应商代表将查验响应文件密封情况进行检查。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供应商单独递交的“报价一览表”当众拆封，并由唱标人员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宣读。

23.1.4 开标时，“报价一览表”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为准；单价金额有明显小数点错误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3.1.5 响应文件中有关明细表内容与“报价一览表”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3.1.6 所有投标唱标完毕，如供应商代表对宣读的“报价一览表”上的内容有异议的，应在获得开标会主持人同意后当场提出。如确实属于唱标人员宣读错了的，经现场监督人员核实后，当场予以更正。如供应商对宣读的“报价一览表”上的内容无异议的，应签字确认。

23.1.7 若响应文件未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23.2. 评标

23.2.1 详见“第六章 评标方法”。

五、谈判、评审

24. 谈判小组

24.1 评委构成：谈判小组和采购人代表审核响应文件，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与投标供应商代表进行技术、商务谈判，谈判中对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所取得一致的修改意见应做出谈判纪要，由谈判小组成员、采购人代表和投标供应商代表签字，其中谈判小组组成人数为3人，均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相关专业的专家。该谈判小组委员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确定成交候选人。

25. 参加本次报价的供应商应根据采购洽谈的情况，提交最终报价。

26. 推荐成交供应商:在保证采购项目质量和双方商定合理价格的基础上谈判小组推荐成交供应商。

27. 谈判小组写出书面评审报告。

28.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意见确定成交供应商;

29、关于政策性优惠

关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参与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29.1、关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供应商)产品参与投标

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要求,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29.1.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要求,对于非专门面对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29.1.2、小型、微型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联合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给予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9.1.3、享受政策优惠的小型、微型供应商须提供合法有效的“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附件)。

小微企业(供应商)是指符合《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供应商,通过投标提供该企业制造的货物,由该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指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按照下列格式填写声明函并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29.2、关于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优惠政策（对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要求：

29.2.1、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行拟定、投标时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29.2.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9.3、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

29.3.1、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29.3.2、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29.3.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附件格式填写并装订在响应文件内）

附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或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29.4、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优惠政策：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对提供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 财库【2004】185号的要求：

29.4.1、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财政部、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29.4.2、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29.4.3、提供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29.4.4、提供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按照报价一览表格式填写正确的金额，并提供目录截图及货物产品相关的认证证书复印件。

特别声明:对于未能按照要求填写及未能提供证明资料或提供资料不完整的视同未提供)

六、授标及签约

30. 公告：将成交结果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上发布公告；

31. 质疑处理

31.1 供应商如认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招标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附相关证明材料。匿名、非书面形式、七个工作日之外的质疑均不予受理。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

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的规定办理：

31.2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1.3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1.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1.5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31.6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在收到投诉后30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当事人。

31.7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书面通知采购人暂停采购活动，但暂停时间最长不得超过30日。

31.8 投诉人对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投诉处理决定不服或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逾期未作处理的，可以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32. 成交通知

32.1 定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将定标结果通知所有的供应商。

32.2 成交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后，应在规定时间内到采购代理机构处领取成交通知书，并办理相关手续。

33. 签订采购合同

33.1 采购文件、响应文件、谈判中对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所取得一致的修改意见应做出的洽谈纪要和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3.2 应在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成交采购合同。由于成交人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成交，取消其成交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

理。

33.3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3.4 成交人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成交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人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33.5 成交人在合同签订之后二个工作日内，将签订的合同（原件一份）送采购代理机构财务留存。

34、合同分包

成交人不得采取任何形式的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35、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6、履行合同

36.1 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36.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合同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37、验收

37.1 本项目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文的相关要求由采购人对本项目进行验收。

38、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经国家广播电视总局批复，同意三沙综合频道（三沙卫视）扩大覆盖范围，除原有的海南省及南海周边国家和地区外，还可在北京、上海、广东、福建 4 省（市）有线网落地入户。这极大提升了三沙卫视的传播力和影响力，进一步夯实三沙卫视讲好海南故事、传播好海南声音的基础。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歌华有线”）于 1999 年 9 月经北京市人民政府批准成立，是唯一一家授权负责北京地区有线广播电视网络的建设、经营和管理、维护的网络运营商。歌华有线公司 2001 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是国内有线网络首家上市公司。该公司运营的有线电视网络现拥有 593.46 万有线电视用户，约覆盖 1800 万人口。

鉴于电视信号覆盖落地服务的特殊性，北京歌华有线运营有线电视网络在当地的唯一性，三沙卫视拟请北京歌华有线提供 2021 年度三沙卫视节目信号在北京的覆盖落地服务。

覆盖范围要求具体如下：北京需覆盖不少于 593 万有线电视用户，约 1800 万人口，覆盖落地服务总体费用不超过 205 万元。（包含税费、人力成本、设备等各项费用，三沙卫视不再支付任何其它费用）。

第四章、合同条款

(仅供参考)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_____

委托方(甲方): _____

受托方(乙方):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_____

地 点：_____

资金来源：_____

项目内容：_____

二、合同工期

本协议期限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本协议期限是指乙方根据本协议约定为甲方提供传输播出服务的期限。

协议到期后若需乙方继续提供传输播出服务，甲方应当在协议期限届满前 30 日与乙方协商签订续播协议，否则乙方有权在本协议期满后停止传输甲方卫视信号，因此造成的不利后果，由甲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三、传输服务费及支付

1、协议期间，甲方应向乙方支付传输服务费共计(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含税)。

2、本协议签订后，乙方即提供相应的正式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一次性支付节目传输服务费（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含税)。

3、甲方以银行汇款方式向乙方指定银行账户支付。乙方开户银行及账号为：

户 名：_____

开户行：_____

账 号：_____

结算账户如有变更，乙方应当提前 30 日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否则由此而产生的

后果和风险由乙方承担。

四、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所提供节目（频道）符合相应的播出技术标准，并保证将卫星信号下行技术参数及变更情况及时提供给乙方，以便乙方安排接收和传送。

2、甲方应保证播出节目图像清晰，便于乙方接收，因甲方原因造成静帧或马赛克现象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赔偿乙方全部损失。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3、甲方应对其提供的节目（频道）内容的合法性承担全部责任，负责内容的审查，若乙方需要，甲方需提供加盖甲方公章的节目（频道）播出许可证件的复印件给乙方备案。

4、甲方向乙方承诺：甲方提供的电视节目（频道）内容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播放地政府有关电视节目播出的政策，不损害国家利益或危害国家统一、不损害任何第三方人身或财产权益。

5、甲方对乙方履行本协议义务的情况有知情权，甲方有权向乙方了解节目（频道）的落地情况和与履行本协议有关的乙方的网络资源情况。

6、乙方根据本协议约定，负责对甲方提供的节目（频道）的地面接收和在乙方有线网内终端用户的传输播放。

7、乙方保证甲方的节目（频道）传输的完整，播出质量符合国家相关标准（不可抗力及正常检修情况除外），并负责节目传输、播出的日常维护，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随意中断、停播或停止传输甲方节目，但甲方违约在先除外。

8、乙方承诺：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对甲方的节目（频道）做编辑处理（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性内容等剪辑、处理），不得在甲方的节目（频道）中插播非甲方的广告、字幕等任何内容（因台风、应急、政府行政行为要求等特殊除外）。

9、乙方不得随意更换本协议所约定的甲方节目（频道）所在的频点，因特殊原因需变更的，需提前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并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应保证甲方节目（频道）的播出质量和覆盖范围。

10、甲方需向乙方提供负责信号保障的相关技术人员名单及联系方式，若甲方有相

关技术参数变动或其它影响信号传输的操作，需提前三天以书面形式告知乙方，否则因此产生的后果由甲方自行承担。

五、保密义务

未经对方书面许可，任何一方及其员工不得向第三方提供或披露因本协议的签订和履行而得知的对方的商业秘密，且不论此种提供或披露是基于故意或者过失，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应赔偿对方的全部损失（包括实际损失、各项合理费用支出）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法律责任。该保密义务不因本协议的解除、终止而免除。

六、违约责任

1、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义务均构成违约。违约方应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2、甲方不得违反本协议第三条约定延期付款，如若逾期，每日须向乙方支付本协议总金额 5%的违约金。甲方延期付款超过 30 日的，乙方有权选择：（1）终止协议、停止播放，要求甲方支付本协议总金额 20%的违约金；（2）继续履行协议，要求甲方每日支付本协议总金额 5%的违约金至实际付清全款之日。

3、甲方应保证其播出的节目内容符合国家方针政策，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且不损害任何第三方的权益。如因甲方卫视节目内容造成不良后果的，由甲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赔偿因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甲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因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保全费、行政罚款等。

4、除不可抗力（仅指自然灾害、战争或政府行为）、甲方原因或正常检修外，乙方不得在协议约定的传输范围内随意中断或提前终止甲方节目（频道）的传输，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未履行期间的款项、按协议总额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的损失。

5、乙方如在甲方节目播出过程中插播非甲方的任何形式的广告或其他节目（因台风、应急、行政需要等特殊情况除外），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协议总金额 20%的违约金，同时应立即停止插播。

七、免责条款

因不可抗力（仅指自然灾害、战争或政府行为）导致甲乙双方或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协议项下有关义务时，双方相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但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于不可抗力发生后十五日内将情况书面告知对方，并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否则应赔偿对方因此而遭受的损失。在不可抗力影响消除后的合理时间内，一方或双方应当继续履行协议。由于不可抗力导致协议不能或者没有必要继续履行的，双方可终止或解除本协议，由此而产生的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八、争议解决

1、因本协议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友好协商无法解决，任何一方可向原告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争议处理期间，除正在审理的部分外，双方应继续执行协议其他部分。

九、其他

1、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协议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

_____（签名或签章）

_____（签名或签章）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帐号：_____

邮编：_____

邮编：_____

第五章、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正本或副本)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被授权人签名：_____

供应商地址：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目 录

请供应商按照以下文件要求的格式、内容制作响应文件，并按以下顺序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将影响对响应文件的评价：

- 1、响应承诺函（表 1）
- 2、报价一览表（表 2）
- 3、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表 3）
- 4、供应商简介
- 5、供应商资格要求
- 6、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 7、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注：以上复印件均需要加盖公章。

(表 1)

一、响应承诺函

致：三沙综合频道（三沙卫视）

中科惠华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贵单位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提交单一来源响应文件。

根据此函，我们宣布同意如下：

- 1、我方接受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 2、我方同意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本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日期起计算的60天，在此期间，本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 3、我们同意提供贵单位要求的有关本次投标的所有资料或证据。
- 4、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投标价的投标，即最低投标价不是成交的保证。
- 5、如果我方成交，我们将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及我方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职务：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表 2)

二、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价	大写：人民币 _____ 小写：¥ _____		
合同履行期限			
备注			

供应商名称：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 1、供应商的投标单价是供应商投标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和工程质量达到考核指标的价格体现，是供应商按照投标报价要求对履行本项目合同所产生的一切费用总和，包括但不限于可预计的和不可预计的费用。
- 2、“报价一览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盖供应商印章。
- 3、投标报价必须按照以上表格内容进行报价投标。
- 4、报价一览表格式不得自行改动。

(表 3)

三、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一)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盖单位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授权委托书

致：三沙综合频道（三沙卫视）

中科惠华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

委托人：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

被授权人：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出生日期：_____ 年 月 日

所在单位：_____ 职务：_____

身 份 证：_____ 联系方式：_____

兹委托被授权人_____ 代表我方参加 XXX 组织的 XXX（项目编号为：_____）
的政府采购活动，并授权其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 1、参加投标活动；
- 2、出席开标评标会议；
- 3、签订与中标事宜有关的合同；
- 4、负责合同的履行、服务以及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有关事宜的洽谈和处理。

被授权人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方均予以承认。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注：附上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及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签名或私章）

被授权人：_____（签名或私章）

日 期：_____ 年 月 日

四、供应商简介

五、供应商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注：①投标人若为企业法人：提供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以上均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 2020 年任意 3 个月投标单位财务报表或提供 2019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3、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及纳税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0 年任意 1 个月纳税证明和 2020 年任意 1 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6、投标人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提供自标书售卖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止的任意一天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六、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

七、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第六章、评审方法

1. 评标方法

本次采购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洽谈，评审由依法组成的谈判小组负责完成。

2. 评标纪律

谈判小组评标委员会参加评审工作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严格保密，确保单一来源采购工作公平、公正，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供应商接触。

3. 初步评审

3.1 谈判小组按“附表一”所列审查标准，对供应商初步审查表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谈判资格。

3.2 谈判小组在初步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3 谈判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4 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3.5 谈判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谈判小组的要求。

3.6 不具备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资格或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参与谈判，由

谈判小组告知该供应商。

3.7 如报价人满足第二章第 29 条“关于政策性优惠”规定的，应按该条规定对报

价人的最终报价价进行调整。

4、组织采购洽谈：

4.1、采购小组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和洽谈方案，遵循物有所值和价格合理的原则，与供应商洽谈。

4.2、在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均能满足采购需求、最终报价不高于政府采购预算或洽谈方案拟定的价格承受上限的，采购小组确认采购成交。

4.3、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不能满足采购要求、最终报价高于采购预算或洽谈方案拟定的价格承受上限，经洽谈不能达成一致，采购人需要调整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额或采购项目配置标准的，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审批同意后采购人继续洽谈;采购人不能调整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额或采购项目配置标准的，采购项目取消。

4.5、洽谈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专人负责记录谈判结束后最后报价函，编写评审报告，并存档备查。

附表一：

初步审查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供应商 1
1	供应商的资格	是否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		
2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3	有效投标报价	不超过预算控制价		
4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5	其它	无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结 论				

1、在评审结论汇总的过程中，如存在不同评审结论，则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最终结论。

2、表中只需填写“√或通过”或“×或不通过”。

3、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或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或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4、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全体评委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二：

第二次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价	大写：人民币_____		
	小写：¥_____		
合同履行 期限			
备注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供应商的投标单价是供应商投标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和工程质量达到考核指标的价格体现，是供应商按照投标报价要求对履行本项目合同所产生的一切费用总和，包括但不限于可预计的和不可预计的费用。

2、“报价一览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盖供应商印章。

3、 投标报价必须按照以上表格内容进行报价投标。

4、 报价一览表格式不得自行改动。

全体评委签名：

注：独立信封另装一份盖公章，作为手填“第二次报价”，不放在响应文件里面，现场提交给评审委员会。